

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文件

编号： GSCA/K15-2020

版本： (C/2)

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须知

受控状态： 受控

受控编号：

编 制： 孙小锋

审 核： 邓秋玮

批 准： 郑 深

编制日期： 2020 年 04 月 24 日

2020-04-24 发布

2020-04-24 实施

中标合信（北京）认证有限公司

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须知

为规范获证组织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（以下简称 CCC）证书和认证标志，维护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权威性，中标合信（北京）认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 CSCA）现将 CCC 证书和标志使用的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CCC 证书和标志使用要求

（一）CCC 证书使用要求

CCC 认证全面施行电子认证证书，认证委托人有需要的，CSCA 额外颁发纸质认证证书主页。

1.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，可在广告、宣传等活动中使用认证证书和有关信息。
2. 获证组织不得利用产品认证证书和相关文字、符号误导公众认为其服务、管理体系通过认证。
3. 获证产品及其销售包装上标注认证证书所含内容的，应当与认证证书的内容相一致，并符合国家有关产品标识标注管理规定。
4. 获得认证的产品发生重大变化时，获得认证的组织应当向 CSCA 申请变更，未变更或者经 CSCA 调查发现不符合认证要求的，不得继续使用该认证证书。
5. 获证组织(包括认证委托人、生产者、生产企业)应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正确使用认证证书；自认证证书注销、撤销之日起，或者认证证书暂停期间，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产品，不得出厂、销售、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。
6.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伪造、变造、冒用、买卖和转让认证证书。
7. 获证组织对认证证书有其他语言文字信息需求时，CSCA 可提供翻译文件。翻译文件不具有法律效力，不得单独使用。

（二）CCC 标志使用要求

列入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》的产品，按规定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并标注 CCC 标志后，方可出厂、销售、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。

1. 获证组织在认证有效期内，可在获证范围合格产品或其包装上使用认证标志。
2. 获证组织应当在广告、产品介绍等宣传材料中正确使用产品认证标志，可以在通过认证的产品及其包装上标注产品认证标志，但不得利用产品认证标志误导公众认为其服务、管理体系通过认证。
3. 获证产品的生产企业应当建立 CCC 标志管理制度，对 CCC 标志的使用情况如实记录和存档。获证组织可在获证产品的包装、广告、产品介绍等处使用 CCC 标志，不得利用 CCC

标志误导、欺诈消费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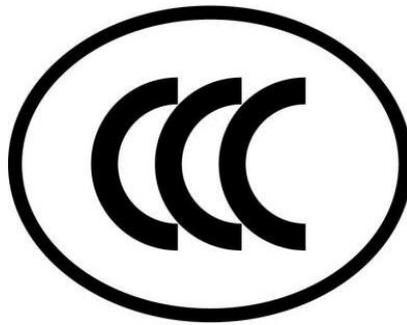
4. 获得认证的产品可以在产品外包装上加施 CCC 标志。在境外生产、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必须在进口前加施 CCC 标志；在境内生产、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必须在出厂前加施 CCC 标志。

5.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伪造、变造、冒用、买卖和转让认证标志。

6. 自认证证书注销、撤销之日起或者认证证书暂停期间，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产品，不得继续出厂、销售、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CCC 标志。

7. CCC 标志分为标准规格 CCC 标志、印刷/模压 CCC 标志和电子标注 CCC 标志。

CCC 标志图案为椭圆形，式样如下图。



1) 标准规格 CCC 标志使用具体要求

(1) 标准规格 CCC 标志规格

标准规格 CCC 标志指以粘贴方式在产品规定位置加施的 CCC 标志，颜色为白色底版、黑色图案，尺寸分为五种规格（见下表）。

规格	1 号	2 号	3 号	4 号	5 号
A	8	15	30	45	60
B	6.3	11.8	23.5	35.3	47

注：A 和 B 分别指 CCC 标志椭圆形外廓的长轴和短轴长度，单位为 mm。

获证企业需要标准规格 CCC 标志时，可向 CSCA 购买标准规格 CCC 标志。

(2) 标准规格 CCC 标志防伪追溯

CCC 标志追溯码的定义为机构编码 2 位+认证标志印制年份码 2 位+认证标志发放随机码 8 位。

例：372359813216。37 为 CSCA 机构编码、23 为 2023 年的最后 2 位数字、59813216 为 8 位随机码（具有唯一性、不重复）。

2) 印刷/模压 CCC 标志方式

指采用印刷、模压、模制、丝印、喷漆、蚀刻、雕刻、烙印等技术工艺在产品规定位置直接加施的 CCC 标志，颜色可根据产品外观或铭牌总体设计情况合理选用，尺寸可按比例放大或缩小。

印刷/模压 CCC 标志由获证组织结合产品具体情况设计制作，标志应与产品本体或铭牌不可分割，标志图案应清晰、完整、独立。

印刷/模压 CCC 标志应加施在产品外表面或铭牌的明显位置。

3) 电子标注 CCC 标志方式

指在产品的集成屏幕（屏幕拆卸后，产品不可正常使用）上以电子方式显示的 CCC 标志，颜色可根据产品外观或屏幕显示情况合理选用，尺寸可按比例放大或缩小。

电子标注 CCC 标志仅适用于具有集成屏幕且使用电子铭牌的产品，由获证组织结合产品具体情况设计制作，标志图案应清晰、完整、独立。

电子标注 CCC 标志以电子显示的方式加施在产品的集成屏幕上，产品说明书等随附文件中应列明电子标注 CCC 标志查阅路径。同时，产品最小销售包装上应加施标准规格 CCC 标志或者印刷/模压 CCC 标志。

4) 特殊标注方式

原则上，CCC 标志不得变形使用。对于特殊产品，需要对 CCC 标志变形使用的，参照相应产品的认证规则中的规定。

受产品形态、体积等限制，不能采用上述三种方式加施 CCC 标志的产品，应在产品的最小销售包装上或随附文件中加施标准规格 CCC 标志或者印刷/模压 CCC 标志。

二、标准规格 CCC 标志申购流程及收费标准

(一) 申请资料

获证组织提交《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准规格标志申购表》。

(二) 申请流程

1) 获证组织向 CSCA 提交申请资料，CSCA 在 2 个工作日内应完成受理，如审查不符合

相关要求，企业按照反馈意见修改。

- 2) 企业根据收费通知完成缴费，收费标准见表 1；
- 3) 申请资料审核通过且收到款项后开具发票并发放标准规格 CCC 标志。

(三)标准规格 CCC 标志规格及收费标准

表 1 各标准规格 CCC 标志规格及收费标准

规格	枚/包	枚/版	元/枚	元/版	元/包
8mm	5000 枚	100 枚	¥0.03	¥3.00	¥150.00
15mm	4500 枚	90 枚	¥0.06	¥5.40	¥270.00
30mm	1500 枚	30 枚	¥0.10	¥3.00	¥150.00
45mm	450 枚	9 枚	¥0.15	¥1.35	¥67.50
60mm	450 枚	9 枚	¥0.30	¥2.70	¥135.00

注：CCC 标准规格标志的最小申购数量为 1 版（8mm 100 枚/版、15mm 90 枚/版、30mm 30 枚/版、45mm 9 枚/版、60mm 9 枚/版），续增为 1 版的整数倍，每包共有 50 版。

(四)收款账户信息

开户名称	中标合信(北京)认证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 11 号 4 号楼 5 层 502 至 512 室		
电 话	4006681677	邮 编	100120
E-mail	cscac@cscac.com.cn	传 真	010-68437171
帐 号	325956031676		
开户银行	中国银行北京车公庄支行		

(五)联系方式

获证组织可通过与公司项目管理人员联系获取《CSCA/P02.R10 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准规格标志申购表》，并按要求提交申请即可。

联系人：鲍晓娇

联系电话：010-68718912